



股票简称:五矿发展

股票代码:600058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配股说明书摘要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5号)

保荐人(主承销商): **CITI**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声明
本配股说明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配股说明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配股说明书全文同时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第一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法定名称: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MINMETALS DEVELOPMENT CO., LTD.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5号
股票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五矿发展
股票代码:600058
法定代表人:周中樞
成立时间:1997年5月21日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5号B座
邮政编码:100044
电话:010 68494267
传真:010 68494207
公司网址: http://www.minmetals.com.cn
电子邮箱: minlist@minmetals.com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核准情况
本次发行经公司2007年8月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形成决议,并经2007年9月10日召开的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董事会决议公告和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分别刊登在2007年8月10日、2007年9月11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
本次发行已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8]231号》文核准。
(二)本次发行基本条款
1、配股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
2、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3、配售比例及数量
以本次发行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公司总股本826,972,985股为基数,按10:3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可配售股份总额为248,091,896股。
4、配股价格及定价依据
(1)配股价格:
本次配股价格18元/股。
(2)定价依据:
A、参考公司股票在二级市场上的价格和市盈率情况;
B、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量及项目资金使用安排;
C、不低于发行前最近一期经审计确定的每股净资产值;
D、公司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5、募集资金量
预计募集资金量(含发行费用):不超过446,565万元
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不超过 万元
6、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配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投资以下两个项目:
(1)收购五矿营口中板有限责任公司股权项目;
(2)补充本公司的流动资金项目。
7、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帐户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总行营业部
户名: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帐号:0102049519200014447
8、发行方式
对无限售条件股东采取网上定价方式,对有限售条件股东采取网下定价方式。
9、发行对象
本次配股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10、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本次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以代销方式承销。
承销期的起止时间:自2008年2月19日至2008年3月3日止。
11、发行费用

项目	金额(万元)
承销及保荐费用	
审计费用	128
律师费	35
评估费	60
发行手续费	
推介及媒体宣传费用	
合计	

上述费用为预计费用,承销及保荐费将根据《承销及保荐协议》中相关条款依发行情况最终确定,路演推介费、媒体宣传费等将根据实际发生情况进行增减。

12、本次配股日程安排

配股安排	交易日	停牌安排
配股说明书刊登日	2008年2月19日(T-2日)	上午9:30-10:30 停牌,其后正常交易
网上路演	2008年2月20日(T-1日)	正常交易
股权登记日	2008年2月21日(T日)	正常交易
配股缴款起止日期	2008年2月22日(T+1日)至 2008年2月28日(T+5日)	全天停牌
验资	2008年2月29日(T+6日)	全天停牌
发行结果公告日	2008年3月3日(T+7日)	正常交易
发行成功的除权基准日或 发行失败的恢复交易日	2008年3月3日(T+7日)	正常交易

上述日期为工作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发行日程。
13、本次发行股份的上市流通
本次配股完成后,公司将尽快向上交所申请本次发行的A股股票上市流通。

三、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

1、发行人
名称: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5号
法定代表人:周中樞
电话:010 68494267
传真:010 68494207
2、保荐人(主承销商)
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湖贝路1030号海龙王大厦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6号京城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保荐代表人:陈恒、肖岗华
项目主办人:吴红日
项目组成员:康健、周祖禹、田强、苏亚蕾

电话:010 84588888
传真:010 84865023
3、发行人律师
名称:北京市中博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中二办公楼三层一室
负责人:齐瑞清
经办律师:王勋非 宋濮
电话:010 85150558
传真:010 85150559
4、审计机构
名称:天健华证中洲(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北三环东路36号环球贸易中心A座12层
法定代表人:俞兴保
经办注册会计师:王彬、熊亚菊
电话:010 58256699
传真:010 58256633
5、评估机构
名称: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2层
法定代表人:杨志明
经办人:张丽娟、齐柏山
电话:010 58383636
传真:010 65547182

6、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528号上海证券大厦
名称:上海证券交易所

法定代表人:朱从玖
电话:021 68808888
传真:021 68807813
7、收款银行
名称:中信银行京城大厦支行

第二节 公司主要股东情况

持股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22,851,027	63.225
其中:国有法人股	522,772,985	63.215
董事、监事、高管	78,042	0.009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	304,121,958	36.775
其中:人民币普通股	304,121,958	36.775
三、总股本	826,972,985	100

截至2007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826,972,985股,股东总数50,770户。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中国五矿集团公司	国有股	63.22%	522,772,985
南方稳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流通股A股	1.86%	15,350,000
大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注)	流通股A股	1.10%	9,093,020
光大阳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流通股A股	0.79%	6,569,500
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流通股A股	0.69%	5,699,000
华夏优势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流通股A股	0.58%	4,836,610
交银施罗德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流通股A股	0.54%	4,469,500
南方稳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流通股A股	0.42%	3,460,632
中信证券双盈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流通股A股	0.39%	3,188,732
重庆华邦酒店旅业有限公司	流通股A股	0.38%	3,136,352

注:大天鹅证券因违规经营已经被证监会责令关闭,目前已经进入清算程序,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已委托清算组律师在二级市场逐步减持。

(下转封七版)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度配股网上路演公告

证券代码:600058 证券简称:五矿发展 公告编号:临2008-04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231号文批准,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发展”、“公司”或“发行人”)将以股权登记日发行人总股本826,972,985股为基数,按10:3的比例向全体原股东配售,可配售股份共计248,091,896股。配股说明书摘要和配股发行公告于2008年2月1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本次发行的配股说明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查询。

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基本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的有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一、网上路演时间:2008年2月20日(星期三)14:00-16:00。
二、网上路演网址:中网网 www.cs.com.cn。
三、参加人员: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人员。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发行人: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2月19日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配股发行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五矿发展”)2007年9月10日召开的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的配股方案,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2007年第188次会议审核通过,并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8]231号文核准。
2、本次配股以股权登记日五矿发展总股本826,972,985股为基数,每10股配售3股,可配售股份总额为248,091,896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本次发行原无限售条件股东采取网上定价发行的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原有限售条件股东采取网下定价发行的方式进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负责组织实施。
3、本次配股价格为18元/股。
4、本次配股向截止股权登记日2008年2月21日(T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五矿发展全体股东配售。
5、本次发行结果将于2008年3月3日(T+7日)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公告。
6、如本次发行失败,根据投资者指定交易营业部的规定,如存在冻结资金利息,将按配股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退还配股对象。
7、本发行公告仅对发行人本次配股的有关事宜向全体股东进行说明,不构成对本次配股的任何投资建议。股东在做出认购配股决定之前,请仔细阅读2008年2月19日(T-2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的五矿发展《配股说明书》摘要。本次发行的有关资料亦刊载于下列网址: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3、配股比例及数量:以公司股权登记日2008年2月21日总股本826,972,985股为基数,每10股配售3股,可配售股份总额为248,091,896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东可配售156,853,808股,其余无限售条件股东可配售91,238,088股。
4、五矿发展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认购本次配股的承诺:五矿发展控股股东中国五矿集团公司已承诺全额认购其可配股数。
5、配股价格:本次配股价格为18元/股。
6、发行对象:
(1)网下发售对象:
原有限售条件股东:指截止2008年2月21日(T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发行人无限售条件股份的股东;
(2)网上发售对象:
原无限售条件股东:指截止2008年2月21日(T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发行人无限售条件股份的股东。
7、发行方式:原无限售条件股东采取网上定价发行方式,原有限售条件股东采取网下定价发行方式。网上发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下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实施。
8、承销方式:代销。
9、本次配股主要日期:
以下时间均为正常交易日,本次配股主要日期和停牌安排如下:

交易日	配股安排	停牌安排
(T-2日) 2008年2月19日	刊登配股说明书、发行公告及网上路演公告	上午9:30-10:30停牌
(T-1日) 2008年2月20日	网上路演	正常交易
(T日) 2008年2月21日	股权登记日	正常交易
(T+1)-(T+5日) 2008年2月22日至2008年2月28日	配股缴款起止日期,配股提示公告(5次),网下配股于T+5日中午12:00截止	全天停牌
(T+6日) 2008年2月29日	获取保荐机构清算数据,网下验资,确定老股认购比例,发行成功,登记公司网上清算,发行结果公告	全天停牌
(T+7日) 2008年3月3日	发行成功的除权基准日或发行失败的恢复交易日及发行失败的退款日	正常交易

注: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本次发行日程。

二、本次配股的认购方法

1、配股缴款时间:
2008年2月22日(T+1日)起至2008年2月28日(T+5日)的交易日正常交易时间,逾期未缴款者视为自动放弃配股认购权。
2、缴款地点:
无限售条件股东于缴款期内凭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资金账户卡在股票账户指定交易的营业部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办理配股缴款手续,也可于缴款期内通过网上委托、电话委托等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办理配股缴款手续。
有限售条件机构股东于缴款期内将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五矿发展配股网下认购单、支付认购金的划款凭证,在主承销商处办理配股缴款手续;有限售条件个人股东于缴款期内凭个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账户卡、经办人授权委托书、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五矿发展配

网下认购表、支付认购金的划款凭证,在主承销商处办理配股缴款手续。
3、缴款方法:
无限售条件股东认购本次配股时,填写“五矿配股”认购单(请投资者根据所在营业部的要求填写),代码“700058”,配股价18元/股。配股数量的限额为截止股权登记日持股数乘以配股比例(0.3),可认购数量不足1股的部分按照精确算法原则取整。请投资者仔细查看“五矿配股”可配证券余额。在配股缴款期内,股东可多次申报,但申报的配股总数不得超过可配数量限额。
有限售条件股东认购配股,填写五矿配股网下认购表,配股价18元/股。配股数量的限额为截止股权登记日持股数乘以配股比例(0.3)并去尾数取整数。有限售条件股东配股认购资金请划至主承销商指定的下述收款银行账户(划款时请务必注明认购对象的名称和“五矿配股认购资金”字样):
开户行:中信银行北京京城大厦支行
账户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711021018700007745
汇入行同城票交换号:236
汇入行行号:711021
人行大额支付系统号:302100011026
参与网下认购的配股对象必须在2008年2月27日(T+4日)17:00前划出认购资金,并向主承销商传真网下认购表、配股凭证复印件(注明认购对象的名称和“五矿配股认购资金”字样),同时必须确保认购资金于2008年2月28日(T+5日)中午12:00之前到达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未按上述规定及时缴纳认购资金的认购为无效认购。
北京市中博律师事务所将对本次网下发行配售过程进行见证,并出具见证意见。
四、发行结果处理
1、公告发行结果
五矿发展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于2008年3月3日(T+7日)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刊登《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配股发行结果公告》公告发行结果,包括全体股东认购情况、控股股东的五矿集团履行承诺情况、原股东认购股票的数量占可配股数量的比例、本次配股最终结果以及如发行失败的退款处理等。
2、发行失败后的交易安排
如本次发行成功,则五矿发展股票将于2008年3月3日(T+7日)进行除权交易;如公司控股股东五矿集团不履行认购配股的承诺,或者配股期限届满,原股东认购股票的数量未达到拟配股数量的70%,本次发行失败,则五矿发展股票于2008年3月3日(T+7日)恢复交易。
3、发行失败的退款处理
如本次发行失败,根据投资者指定交易营业部的规定,如存在冻结资金利息,将按配股缴款额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退还配股对象,退款中涉及的重要内容包括:
(1)退款时间:2008年3月3日(T+7日)。
(2)退款额:每个股东配股缴款额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如有)扣除利息所得税。
(3)计息方式:按银行活期存款利率计息,计息时四舍五入,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4)计息起始日:股东配股缴款次日起至退款日的前一日,即2008年2月29日(T+6日)。

6 利息费用代扣代缴利息所得税。
五、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不收佣金、过户费和印花税、发行手续费等费用。
六、本次发行成功获配股份的上市交易
五矿发展本次发行成功获配股份的上市日期将于本次配股结束、刊登《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配股股份上市及股本变动公告》后由上交所安排确定,届时将另行公告。
七、发行人和主承销商
1、发行人: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5号
联系人:崔晋莲
电话:010 68494205
传真:010 68494207
2、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湖贝路1030号
联系人:胡为敏、胡斌、徐峰、徐焄燕
电话:010 84588888
特此公告

发行人: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2月19日

附件: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网下认购表

(公司原股东中有有限售条件股东配股申购)

重要提示
本表由公司原股东中有有限售条件股东填写,填写前请仔细阅读《配股发行公告》。
本表一经完整填写,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章及加盖单位公章并传真至申购代码后,即构成申购人发出的要约,具有法律效力。
申购传真:010-84868323 咨询电话:010-84588083

单位全称	
股票账户名称(上海)	
股票账户号码(上海)	
与以上股票账户号码(上海)	
相对应的营业执照注册号	
经办人	
联系电话	传真
手机	Email
退款银行账户信息	
汇入行全称	
资金账号	
收款人全称	
人行大额支付系统号	
联行行号	
汇入行地点	省 市 县
股权登记日持股数	
可认购股数	
申购股数	大写: 万股 小写: 万股
申购金额(申购数量×发行价格)	大写: 元 小写: 元

投资者在此承诺:
1、以上填写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2、本次申购款项来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章: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在本公告中具有如下含义:

五矿发展/发行人	指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登记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本次发行/本次配股	指	发行人根据《配股说明书》,按照10:3的比例配股的行为
人民币普通股	指	用人民币标明面值且仅供境内投资者以人民币进行买卖之股票
股权登记日/T日	指	2008年2月21日
全体股东	指	于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登记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五矿发展股东
配股对象	指	具有配股资格并参加配股认购的五矿发展股东
精确算法	指	股东认购配股,可认购数量不足1股的部分按照精确算法原则处理,即先按照配股比例和每个账户持股数计算出可认购数量的整数部分;对于计算出不足1股的部分(尾数保留三位小数),将所有账户按照尾数从大到小的顺序进位(尾数相同则随机排序),直至每个账户获得的可配股数量加总与可配售总量一致。
日	指	工作日(法定节假日除外)
元	指	指人民币元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配股发行股票类型:人民币普通股(A股)。
2、每股面值:1.00元。